# 授 权 书

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：

我单位委托学校实施采购的 项目名称 （项目编号： ）第 包，兹授权 同志（身份证号： ）代表我单位参加开标活动，参加该项目的资格审查、评审、结果确认及质疑处理等工作，我单位对被授权人依法履行产生的法律后果均予以认可，被授权人无权转让此授权。特此证明。

此授权有效期至项目完结。

**申购单位和被授权人承诺知晓并遵守以下事项：**

1、被授权人员为单位**正式在编在岗教职工**。

2、**按时**到达开标现场，并携带**身份证**或其他与其身份相符的有效证件原件。

3、被授权人员熟知和理解本项目所属包的技术需求、商务需求及评审标准。

4、按照采购文件规定依法独立评审，出具和签署评审意见，并对所出具意见承担法律责任。**不发表倾向性、歧视性、排他性、引导性言论，不明示或暗示授标意图，不泄露评审文件、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**。

5、在评审工作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、提供虚假材料、串通投标等涉嫌违法违规行为的，应向代理机构提出，并由代理机构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。

6、被通知参加政府采购评审活动后，不与有关供应商或者与采购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，不收受其财物或者其他好处。

7、配合采购代理机构和财政部门处理供应商询问、质疑和投诉；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评审活动或其评审意见的咨询，配合进行解答，必要时提供书面说明。

8、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要求的其他事项。

如违反以上事项，自愿接受相关部门处理。

项目经费负责人签字：

申购单位名称：

（学院或部门公章）

年 月 日